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 關於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公告

茲提述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的公告及中期業績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擬實施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4年10月30日舉行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完成約定的2024年度優先股股息支付後方可實施。

根據經審閱的2024年半年度財務報表，本公司2024年上半年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為人民幣244.87億元，母公司報表中淨利潤為人民幣228.14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母公司報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潤為人民幣2,005.02億元。經董事會審議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在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規定的情況下，本公司擬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2024年度中期現金股息，每10股派人民幣1.04元(含稅)。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普通股總股本為590.86億股，以此計算擬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61.45億元(含稅)，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的25.10%，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26.04%。現金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發佈，以人民幣或港幣向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本公司審議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股東大會召開前一周(包括股東大會當

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本公司2024年上半年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有關派發2024年度中期現金股息的具體安排，包括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記錄日期、具體派發日期、稅項及稅項減免等事宜，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公告。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4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郝成先生、齊擘女士及楊兵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利軍先生、崔勇先生、曲亮先生、姚威先生、朱文輝先生及李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瑞慶先生、洪永淼先生、李引泉先生、劉世平先生及黃志凌先生。